



包书皮

□王雪培/文 朱思盼/摄



包上了书皮的书本。

又到了开学季。

小时候,每当开学时,最期待的就是发新书。早上背着空书包到学校,中午就背着沉甸甸的书包回家了,心里有种莫名其妙的喜悦与成就感,脸上像中了百万英镑般乐开了花。

等待发新书之前,同学们左顾右盼,翘首等待。有的同学交头接耳,交流着暑期见闻和外出经历,但大家心里都知道,今天最大的期待是什么。时不时,便会略带焦虑地不停往教室门口张望,班主任怎么还不来?

通常这时候,恰是班主任在学校教务处最忙碌的时候。可以说是忙得不可开交,甚至可能处于汗流浹背的状态,正一本一册在领取各自班级的课本和练习簿。

终于,教室门一声轻响,只见我们的班主任周老师用背部支开门,先是斜侧身子露出一个肩膀,然后是整个背部和两条又黑又粗的大辫子,等整个人进来,转过身,只见周老师双手抱着一摞高高的新书,气喘吁吁地放到讲台上。然后,看向我们,点了几个男生的名:谁谁谁,跟我去搬新书!被点到名的同学兴奋极了,似乎得到了重用,昂首阔步地跟着周老师去搬书。不一会儿,每个人都搬着一大摞新书回来了,再一本本发到每位同学面前……那一刻是多么美妙、多么光荣!

接下来便是给新书穿上“新衣服”。起先,我跟大家一样,用报纸包书皮。后来觉得报纸书皮太普通了,改用了此前就攒好的细滑的糖果包装纸,挑几张最喜欢的,按课目的重要性依次来包,但糖果纸有个缺点,太光滑了,不易留住字迹。再后来,条件好了,也用挂历纸包过书皮,但我从

来没用过文具店有售的华丽的塑料纸书皮。第二天,同学们会不约而同地拿出新书,互相交换并欣赏上面包的书皮。有平包书皮,也有三角包书皮,五花八门,五颜六色。我最喜欢用挂历纸包的,方正整齐、挺括硬朗……当各科课本等都包好了书皮,摞在一起差不多有一尺高度。自己精心包的,无论哪个角度都好看,本本都是艺术品,赏心悦目地散发着阵阵书香。

相比不太注意卫生的男同学,女生一般都特别爱惜书本,每次放学都将新书小心翼翼地收起来放进书包。一个学期下来,拆了书皮,有些女生的课本还和新的一样,令人难以置信。而男生对新课本的新鲜感,没几天就过了,一个月后那书皮已经惨不忍睹、面目全非,于是便将书皮一把扯掉了……

当然也有特别爱惜课本的男生。长大后,我成了一名人民教师,我有一位爱书如子的男同事,连一本书有卷角他都不能接受的,更不要说出现封面污损或缺页少角。多年来,他养成了一个癖好,每得到一本新书,便立即用挂历纸包上书皮,用小楷写上书名、作者、出版社等。为了防潮,他又将书放入巨大的干燥的木桶里……现在生活条件好了,几乎每家都有专用的书房、书柜,因此这种情况,现在的年轻人只能靠想象了。

当下的孩子们,永远不缺礼物。发了新课本,有透明书皮书套类产品,直接贴上、套上即可,防水防污、耐磨抗皱,让课本历久弥新。像我们这样包书皮,在他们看来也许类似天方夜谭吧。不过,我想,新学期发下来的新课本,永远是他们满怀喜悦地接纳的最好的礼物吧。

开学那点事

□烽桦

暑气还未退,转眼暑假却结束了,莘莘学子纷纷踏入课堂,新的学期开始了。

对于中小学的一年级新生和大一新生来说,此刻的心情肯定是憧憬、愉悦的心情占了大多数。这些天参加几次亲朋好友邀请的上学宴,想想现在的孩子真是幸福,当然我指的主要还是物质层面。

回想我们小时候上学的情景,至今仍历历在目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,我上学那会儿还没上学宴这一说。等到新学期快开学了,父母就张罗着做“上学金团”,大概在开学前十来天就开始做。一大早,母亲叫来几位邻居帮忙,先把米厂加工来的米粉,将其与艾叶搅拌在一起蒸熟,男的在捣臼上把这金团粉打匀后,女人们就可以做金团了。做金团的方法很简单,在分成一个个的金团粉中嵌入芝麻馅或豆沙馅,放在刻有状元帽图案的印板上压一下,我们小孩子再帮忙将其在松花粉上搽(宁波话,滚的意思)一下,“上学金团”就做好了。

还有一种开学时送读书郎的糕点叫“状元糕”。我爸是做糕饼的老师傅,早的时候经常有条件好的邻居找我爸做“状元糕”。我爸先把大米在铁镬中炒熟,然后到米厂加工磨成粉,放上白糖和其他调料。把米粉拌好后,用专用的状元糕印板做好糕饼,然后在家里的火缸上烘干就成。“状元糕”有一股米粉特有的香味,松脆香甜,是开学季送亲友的上佳礼品。

我家的“上学金团”做好了,母亲和姐姐就拿着到村里每户人家去分,每家2个,剩下的给亲戚家送去,让大家知道家里有孩子上学了。那时候,物质贫乏,亲戚朋友回赠的东西是不多的,而且大部分人家是不用还礼的。按照我老家

的风俗,小孩子上小学了,书包是要做嫂嫂的买的,两位哥哥和我年龄差不多,自然没有成家,那就由堂房嫂嫂买给我。记得住在隔壁的堂嫂在供销社百货店给我买了一只布书包,上面写着“好好学习天天向上”字样。书包不大,分两隔,里隔放笔和自己做的文具——小竹棒,做数学题时数数用的,外隔放书。那时候小学生课本也不多。我一个书包用了4年,到五年级时才买了个帆布书包。

到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后期,随着经济发展,一般人家都有了点积蓄,自己做“上学金团”的人家少了,大部分是到集市上去买。后来,慢慢地邻里之间送金团的少了,基本上是亲戚朋友间送一下,而还礼则越来越多。于是,孩子上小学,开始流行在家里办“上学酒”,叫上送过礼的亲戚朋友来家里聚聚,以表谢意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,农村能考上大学的学子很少,那时考上中专就算是“国家干部”了。一所中学有十来名学生考上大学,那是非常了不起的事。大学生叫“天之骄子”,名副其实。孩子考上大学了,做父母的自然要热闹一番,邀请亲戚朋友来家做客,摆酒席庆祝。到上世纪九十年代后,随着高校扩招,考上大学的人越来越多,“大学酒”开始流行,办酒席从家里搬到了酒店。每年毕业季、开学季,各个酒店纷纷推出“谢师宴”“上学宴”,十年前就达到了高峰。送的礼品也从实物发展到了红包。

反倒是这几年,办“大学酒”的人家渐渐少了,人们的消费观念日趋理性化。他们会让准大学生们外出旅游或趁假期学车、勤工俭学。我想,这不失为一种好的选择。



状元香糕。(资料图片)